

苏州市相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相住建质〔2023〕46号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 评选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提高我区建筑施工的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和安全防护标准，激励建筑施工企业增强竞争意识，自觉做到市场行为规范化、安全管理程序化、场容场貌秩序化和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化，积极争创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以下简称：区级标化工地），提升全区在建工程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水平。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全面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工作的通知》（苏建质安〔2017〕68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苏州市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平安工地）”创评工作的通知》（苏建函质〔2023〕190号）等文件，特制定本评选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相城区范围内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第三条 遵循“企业自愿申报、行业择优评选”原则，区级标化工地每半年评审一次，全年分二次进行，数量适度。

第四条 相城区住建局组织开展区级标化工地评审工作，并委托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办理有关评审手续。相城区住建局在区级标化工地的基础上统一择优推荐市级标化工地、省标准化星级工地等安全创优奖项。

第二章 评审组织

第五条 为保证评审工作的科学性、公正性，成立区级标化工地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相城区住建局、相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以下简称：区质安中心）、相城区建筑业协会、行业专家组成。

第六条 评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坚持严格、认真、公正、公平的评审原则，组织召开评审会议，研究解决评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应采取的措施，出具评审结果。

第三章 创建规模

第七条 凡是承接相城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建筑业行业协会成员单位，只要符合建设程序和创建规模的建设工程，均可申报受评区级标化工地。

第八条 区级标化工地建设规模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房屋建筑施工总包工程：单体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居住、商业、工业建设等群体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及以上；

(2) 桩基与基坑围护工程：造价为 800 万元以上桩基或基坑围护工程；

(3) 市政公用施工总包工程：单项施工合同造价 500 万元及以上；

(4) 机电安装类专业承包工程：单项施工合同造价 500 万元及以上；

(5) 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等专业承包工程：单项施工合同造价 300 万元及以上；

(6) 个别规模较小，但建筑风格独特、影响力大、安全技术上实现重大突破的特殊工程项目，经区质安中心同意推荐，报区住房城乡建设局批准后可参评。

第四章 申报程序与要求

第九条 自愿创建区级标化工地的施工单位，应当在工程开工之日起 1 个月内通过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区级标化工地模块申报创建目标，平台将生成《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目标计划表》（附件 1），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签署意见盖章后，复印件上传至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原件提交至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备案。

第十条 区级标化工地过程考核管理采取日常考核与集中考评相结合的方式。日常考核由区质安中心结合日常施工安全监督检查进行，集中考评由评审委员会组织行业专家实施。

第十一条 工程项目形象进度达到 60%时，施工单位应通过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提交集中考评申请。经区质安中心审核确认后，由评审委员会组织行业专家对审核通过工程项目开展集中考评，集中考评每月开展一次。

第五章 集中考评

第十二条 现场考评应严格按照《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进行考评，相关要求如下：

- (1) 区级标化工地检查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廉洁自律的规定；
- (2) 候查工程项目不得在工作期间内停工迎查，不得有违反廉政建设各项规定的行为；
- (3) 现场考评汇总打分时，参建单位人员不得影响专家打分的公正性；
- (4) 考评专家点评时，监理单位必须派人参加，并按专家的点评意见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到位；

第十三条 对存在以下情况的工程项目不予（取消）集中考评：1. 日常考核分低于 80 分的；2. 集中考评中有 1 个及以上考核子项为 0 分的；3. 环境保护不到位被通报处罚、危大工程管理等不符合要求被停工整改的。

第六章 评审和公示

第十四条 专家组现场考评结束后，由相城区建筑业协会按照日常检查分与集中考评分各 50%的加权平均值计算创建工程项目总得分，并向评审委员会提交推荐工程项目名单。

第十五条 评审委员会对相城区建筑业协会提交的推荐工程项目名单进行审查，并通过询查、讨论、评议等程序确定创优工程项目。

第十六条 评审通过的工程项目，由相城区住建局联合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向社会进行为期 7 天的公示。公示期间，经核实存在问题的工程项目将取消创优资格。公示结束后，由相城区住建局联合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向社会公布最终创优工程项目名单。

第七章 奖 励

第十七条 相城区住建局和相城区建筑业协会每半年联合向荣获“区级标化工地”的主要承建单位授予创优证书，并通报表彰。承建单位有制作奖牌需求的，应额外缴纳奖牌制作费用。

第八章 纪 律

第十八条 专家组对工程现场考评负责，评审委员会对创优工程的审定负责。

第十九条 受理申报、现场考评、最终审定等各个环节的工作人员必须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得徇私舞弊，收受企业及有关人员的礼金礼物，违者将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直接撤销负责申报受理、工程检查、评委资格。情节严重并涉及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相城区住建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附件：

1.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目标计划表》
2.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汇总表》
3.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目标项目汇总表》
4. 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申报考核流程

苏州市相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2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市住建局，区政府办。

苏州市相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6日印发

附件 1: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目标计划表

受监编码: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专业类别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址		所属板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		区级标化工地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标化工地 <input type="checkbox"/> 省标准化星级工地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监理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备注:各单位签署明确意见后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2: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汇总表 (房屋建筑)

工程名称		创建目标	
工程进度		专业类别	
开/竣工时间		工程规模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现场考核评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分值	得分
1	安保体系及安全动态管理	15	
2	文明施工及民工工资、生活区管理	15	
3	基坑开挖与支护	10	
4	脚手架工程	15	
5	模板工程	10	
6	四口、五临边防护	10	
7	施工用电	10	
8	施工机械与机具	15	
汇总得分		100	
现场存在主要安全、文明施工问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签字:
检查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一(房屋建筑)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一	安保体系及安全动态管理	1、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未在岗履职的（2分）		
		2、按规定要求,在重大危险性分部工程实施前未能进行论证、申报、实施后未进行告知的（以申报单与告知单为准）（2分）		
		3、未能认真开展对进入工地的工人安全三级教育和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1分）		
		4、随机抽查工人有“苏安码”红码或无“苏安码”现象的（1分）		
		5、企业、项目部未对工地进行定期安全监督检查记录或者检查出的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的（以书面检查台帐为准）（1分）		
		6、未签订总分包合同及安全生产协议（1分）		
		7、未编制、审核和执行消防安全专项方案，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及应急演练（1分）		
		8、未单独建立危大工程安全管理、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扬尘专项治理的（1分）		
		9、工程现场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台帐和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台帐以书面为准、各项制度以上墙挂牌为准）（1分）		
		10、安全员未全员执行《安全日志》制度（1分）		
		11、特殊工种无证或持无效证件上岗，动火作业未履行动火审批的（1分）		
		12、施工现场未执行每日班前晨会制度的（1分）		
		13、未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定期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应急教育和培训的（1分）		
	总分	15	扣分	得分
分项 汇总	本表共一项,计15分;共扣_____分,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二（房屋建筑）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二	文明施工及民工工资、生活区管理	1、建筑施工现场未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进行布置并实行分区管理的；搭设临时设施、进行材料堆放和设备安置的（1分）		
		2、未严格落实扬尘管控10条措施的；周边全封闭围挡、裸土与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等湿法作业、路面与场地硬化、出入车辆有效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及远程视频在线监控、扬尘在线监测、喷淋洒水抑尘、非道路移动机械管控等、未在工地主要出入口外侧显著位置设置“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公示牌”和公布每日扬尘防治信息的（3分）		
		3、未设置封闭的绿植围挡（高度4米）；未按要求布置公益广告（占比50%）；环境保护不符合要求的（未办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未实行垃圾分类的）（2分）		
		4、宿舍、办公等临时用房，现场消防设施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施工现场和生活区的电瓶车集中充电棚未设置自动断电装置，车棚顶部未安装悬挂式干粉灭火器（2分）		
		5、未严格落实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进场前环保信息登记，悬挂环保号牌）（1分）		
		6、生活区消防水源水压不足；宿舍内36V低压电措施未落实到位；室内烟感报警器未安装到位；宿舍内未安装USB插座；未安装烟感报警器/自动喷淋的；宿舍窗口部位设置有影响逃生的防盗窗的（1分）		
		7、职工食堂厨房气改电措施未落实到位，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健康证未上墙张贴的（1分）		
		8、两次及两次以上被举报发生扰民情况属实的；发生社会治安案件的（1分）		
		9、发生恶意拖欠民工工资现象的；未设立民工工资发放公示牌、告知牌；未建立民工工资发放记录的（2分）		
		10、未按要求建立民工学校的；落实措施不到位或未开展活动的；无工会劳动保护工作台账；台账内容流于形式的；无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或未持证上岗的（1分）		
总分		15分	扣分	得分
三	基坑开挖与支护	1、基坑专项方案未按要求进行审核、审批及专家论证；在建设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未依法查明施工范围内地下管线的相关情况，依法向施工单位详细交底地下管线资料并做好书面记录，监理单位未做好见证记录（3分）		
		2、方案实施后未进行验收的；施工过程中未实时进行监测的（2分）		
		3、临边防护不符合要求的；上下通道搭设与设置不符合要求的（2分）		
		4、基坑排水系统不通畅或存在积水现象的；坑边堆载不符合要求的；土方开挖阶段未按照方案进行开挖的（3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二项,计25分；共扣_____分,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三（房屋建筑）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四	脚手架工程	1、脚手架专项方案是否按要求进行审核、审批及专家论证（2分）		
		2、脚手架构部件不符合要求，未按规定进行验收、复试的（2分）		
		3、安全网的张挂与拆除未能和脚手架的搭设与拆除同步进行的（1分）		
		4、搭、拆脚手架时未设有安全带可以系挂的位置即“生命线”（1分）		
		5、方案实施后未进行验收的（1分）		
		6、未按规定设置连墙件或连墙件缺失的（1分）		
		7、立杆、剪刀撑、斜杆、扫地杆、水平杆、小横杆搭设不符合要求的（1分）		
		8、防护栏杆、挡脚板、脚手板设置不规范的；脚手外侧未设置密目式安全网，或网间不严密的（1分）		
		9、悬挑钢梁规格、锚固支座不符合要求的（1分）		
		10、门洞、雨篷口脚手搭设未能按规范要求的；杆件搭接不符合要求的（1分）		
		11、移动平台；卸料平台搭设与使用不符合要求的（2分）		
		12、施工吊篮未经检测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1分）		
	总分		15分	扣分
五	模板工程	1、模板专项方案是否按要求进行审核、审批及专家论证（2分）		
		2、未使用承插型盘扣式模板支撑架的（1分）		
		3、方案实施后未进行验收的（以验收记录为准）（1分）		
		4、高支模体系搭设和拆除过程未采用安全平网封闭（1分）		
		5、有连系杆件缺失现象的（1分）		
		6、施工荷载不符合要求的（1分）		
		7、模板存放不符合要求的（1分）		
		8、模板拆除前无混凝土强度报告或强度未达规定提前拆模的（1分）		
	9、拆除模板不符合程序规定的（1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六	四口、五临边防护	1、未正确佩戴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的（3分）		
		2、安全网使用不符合要求的（1分）		
		3、楼梯口、电梯井口防护不符合要求的；预留洞口防护不符合要求，短边20cm及以上的施工洞口未设置钢筋网片与结构整体一次浇筑的（2分）		
		4、阳台、楼板、屋面等临边防护不符合要求的（2分）		
		5、无内档防护或设置不合理的（1分）		
	6、通道口及安全通道搭设与设置不符合要求的（1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三项, 计 35 分; 共扣_____分, 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四（房屋建筑）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七	施工用电	1、无专项方案或方案未审批、无针对性的或与现场实际严重不符合的；施工用电未进行验收的；用电档案不符合要求的（3分）		
		2、在建工程与外电线路安全防护不符合要求的（2分）		
		3、仍使用已被淘汰的老式电箱、电器与线路的（1分）		
		4、接电与接零保护系统；现场照明、电器装置不符合要求的（1分）		
		5、总配电间、配电箱、开关箱、配电线路不符合要求的（1分）		
		6、未实行“三级配电、两级保护”，接地、接零保护系统不符合要求的（2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八	施工机械与机具	1、重大机械设备使用前未进行备案、检测、使用登记的（指塔吊、人货两用电梯、附着式升降机）；重大机械安装、拆除分包给无资质的单位与个人的（指垂直起重运输机械）；按规定重大机械设备安装完使用前必须进行交接验收而未能验收的（以验收记录为准）（5分）		
		2、各类限位保险装置不符合规定的（1分）		
		3、维保记录不齐全；未定期进行维保的（3分）		
		4、钢丝绳不符合要求的（1分）		
		5、各类操作机具无操作规程挂牌明示的（1分）		
		6、楼层卸料平台防护不符合要求的（1分）		
		7、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人证不匹配（2分）		
	8、未设置塔吊司机上下攀登防坠装置的（1分）			
总分	15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二项,计25分；共扣_____分,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汇总表 (市政公用)

工程名称		创建目标	
工程进度		专业类别	
开/竣工时间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现场考核评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分值	得分
1	安全管理	15	
2	工会劳动保护	5	
3	现场文明	15	
4	环境卫生	10	
5	脚手架与模板支撑工程	10	
6	施工用电	10	
7	“三宝”、沟、槽、坑、井口防护	10	
8	施工机具	5	
9	起重吊装	10	
10	基坑开挖与支护工程	5	
11	防毒防火防爆	5	
汇总得分		100	
现场存在主要安全、文明施工问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签字：
检查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一 (市政公用)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 扣分	备注
一	安全管理	1、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目标、考核制度的 (2分)		
		2、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措施不全的、措施无针对性 (1分)		
		3、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未在岗履职的 (2分)		
		4、安全员未全员执行《安全日志》制度 (2分)		
		5、未能认真开展对进入工地的工人安全三级教育和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 (1分)		
		6、随机抽查工人有“苏安码”红码或无“苏安码”现象的 (1分)		
		7、无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交底不全、手续不完善的 (1分)		
		8、无定期检查和记录, 各项验收不全不完整的 (1分)		
		9、施工现场未执行每日班前晨会制度的 (1分)		
		10、特殊工种无证或持无效证件上岗 (1分)		
		11、未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定期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应急教育和培训、未按方案储备应急物资等 (1分)		
		12、项目部对上级检查无记录、无回复的 (1分)		
	总分	15分	扣分	得分
二	工会劳动保护	1、无工会劳动保护工作台账、台账内容流于形式的 (1分)		
		2、无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或未持证上岗的 (1分)		
		3、按要求建立民工学校而未建立的, 落实措施不到位或未开展活动的 (1分)。		
		4、发生恶意拖欠民工工资现象的, 未设立民工工资发放公示牌、告知牌, 未建立民工工资发放记录的 (2分)		
	总分	5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二项, 计 20 分; 共扣_____分, 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二

（市政公用）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三	现场文明	1、未严格落实扬尘管控 10 条措施的：周边全封闭围挡、裸土与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等湿法作业、路面与场地硬化、出入车辆有效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及远程视频在线监控、扬尘在线监测、喷淋洒水抑尘、非道路移动机械管控等（4 分）		
		2、施工现场安全宣传、横幅等张贴不到位（2 分）		
		3、未设置封闭的绿植围挡（高度 3 米；采用水马围挡高度 1.8 米），未按要求布置公益广告（占比 50%）（2 分）		
		4、交通导改、施工便道不畅通；警示和防护措施不到位、未按要求硬化的（2 分）		
		3、交通通道、施工便道、人行道不畅通，无防护措施、未硬化的（1 分）		
		4、施工临时排水措施失效造成施工现场积水的（1 分）		
		5、各类材料、设备堆放不符合要求的（1 分）		
		6、渣土运输未签订协议、运输单位不具备相应资质（2 分）		
总分		15 分	扣分	得分
四	环境卫生	1、项目部和生活区围栏不整洁或未封闭到位，无灭鼠措施和灭蝇措施（2 分）		
		2、食堂无《卫生许可证》、食堂人员无健康证；无冰箱、消毒柜、无熟食间、熟食间内未设空调、生熟混放或成杂物间（2 分）		
		3、项目部或生活区卫生不清洁；厕所无冲洗设备、地面和墙面上未贴磁砖、有污垢、有明显异味、地面上不清洁（1 分）		
		4、生活区消防水源水压不足、宿舍内 36V 低压电措施未落实到位、室内烟感报警器未安装到位、宿舍内未安装 USB 插座、未安装烟感报警器/自动喷淋的、宿舍窗口部位设置有影响逃生的防盗窗的（3 分）		
		5、宿舍区域未使用限流器、限流范围过大或者使用电热棒、热得快、电炉等电器的；生活区内未设置茶水供应的（2 分）		
		总分		10 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二项, 计 25 分；共扣_____分, 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三

（市政公用）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 扣分	备注
五	脚手架与模板支撑工程	1、无施工方案或方案未经审批的（2分）		
		2、脚手架及模板支撑工程应论证但未开展的（2分）		
		3、架体主要构配件无质量证明和检验报告的（2）		
		4、方案实施未进行交底、验收的（1分）		
		5、架体搭设未按方案施工的、未按规定与构筑物连接牢固的（2分）		
		6、施工荷载、模板存放，支拆模板安全防护等不符合安全要求（1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六	施工用电	1、无专项方案或方案未审批、无针对性的或与现场实际严重不符合的；施工用电未进行验收的；用电档案不符合要求的（3分）		
		2、在建工程与外电线路安全防护不符合要求的（2分）		
		3、仍使用已被淘汰的老式电箱、电器与线路的（1分）		
		4、接电与接零保护系统；现场照明、电器装置不符合要求的（1分）		
		5、总配电间、配电箱、开关箱、配电线路不符合要求的（1分）		
		6、未实行“三级配电、两级保护”，接地、接零保护系统不符合要求的（2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七	“三宝”、沟、槽、坑、井口防护	1、现场人员未戴安全帽、未规范佩戴的（3分）		
		2、安全带不符合标准、未按规定使用的（3分）		
		3、“四口五临边”未防护或防护不到位、警示标志未设置或设置不到位（2分）		
		4、施工安全通道未设置或设置不规范的（2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三项,计30分；共扣_____分,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考核评分表四 (市政公用)

被考核单位: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单项扣分	备注
八	施工机具	1、电焊机、气瓶等施工机具未验收、未建立出入库台账,现场无接地和绝缘保护(2分)(2分)		
		2、挖掘机、压路机、推土机等非道路移动施工机械进场未办理验收、未申领绿色环保标志、日常维护台账未建立的(2分)		
		3、气瓶无标识、使用规范(1分)		
	总分	5分	扣分	实得分
九	起重吊装	1、起重吊装无施工方案或方案未经批准;起重机械机械设备使用前未进行检测、验收、使用登记的(3分)		
		2、司机、指挥无证或未持有效证件上岗的(3分)		
		3、起重机械无限位器、无保险装置;未开展维护保养;钢丝绳不符合要求(2分)		
		4、起重吊装作业未在作业范围内未设置警戒带及警示标牌(1分)		
		5、起重机械与用电架空线路安全距离不符合规范要求(1分)		
总分	10分	扣分	得分	
十	基坑开挖与支护工程	1、无施工方案、深基坑无支护设计、方案未经审批;方案针对性差或方案实施未进行交底验收的(2分)		
		2、土方开挖未按方案实施的(1分)		
		3、基坑监测、临边防护、坑壁支护、坑边堆载不符规定的(1分)		
		4、无上下通道、排水措施的(1分)		
总分	5分	扣分	得分	
十一	防毒防火防爆	1、新老管道有限空间作业无施工方案或未经审核审批;施工人员未进行培训交底的、为规范佩戴防护用品的(2分)		
		2、未编制消防安全专项方案的;未建立消防管理制度;无消防平面布置图;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未按要求设置消防设施(2分)		
		3、未建立动火管理制度,危险品随意放置、无专人管理、无防火措施(1分)		
总分	5分	扣分	得分	
分项汇总	本表共四项,计25分;共扣_____分,实得_____分。			

考评人签名:

考评日期:

附件 3:

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目标项目汇总表

协会（盖章）：

时间：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m²} 或造价(万 元)	开工 日期	形象 进度	施工 单位	项目 经理	日常考评 分	集中考评 分	最终得分	备注
1										
2										
3										
4										
5										
6										
...										

备注：1. 房屋工程项目填建筑面积，市政工程、装饰工程填造价。
2. 形象进度以百分比表示。

附件 4:

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申报考核流程

一、前期预报

1. 申报区级标化工地。新开工的工程项目施工单位应在相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开展施工安全监督告知后 1 个月内，通过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线上申请区级标化工地创建目标，下载《苏州市相城区建筑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目标计划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签署意见盖章后，将计划表扫描件上传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原件一份交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备案。

创建目标计划	工程名称	项目地址	建筑面积	计划开工日期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工程造价	计划竣工日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创建目标计划	高新街道中南公园小学(配套园) 附属工程、新能源汽车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	51288.8	2022-12-25	苏州相城五建建设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五建建设有限公司	22469.5	2024-01-23	潘磊杰-16761867523	潘磊杰-15962172375	刘书海-13748200568

创建目标	是否	数量
区级标化工地	否	0
市级标化工地	否	0
省级标化工地	否	4

2. 区级标化工地汇总上报。相城区建筑业协会通过相城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平台导出区级标化工地汇总表，以月度统计为节点，上报相城区住建局、相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序号	总得分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1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2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3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4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5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6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序号	总得分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1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2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3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4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5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6	100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相城万达广场

四、评审公示

1. 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对“日常考核分”、“集中考核分”各50%的加权平均值进行计算，总分值在80分（含80分）以上项目进行汇总形成报告，上报评审委员会。

2. 评审委员会对提交的汇总报告进行审查，并通过询查、讨论、评议等程序确定获奖工程。

3. 获奖工程通过相城区建筑业协会官网进行为期7天公示，公示结束后，公布最终获奖工程名单。

